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203386 号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移动”) 财务报表, 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中国移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中国移动,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 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 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203386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收入确认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 21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 37。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中国移动的收入主要来自于提供各种通信服务及销售通信相关产品。 由于电信公司的计费系统复杂，需要处理销售不同服务及产品组合而产生的大量业务数据，因此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收入确认的准确性存在电信行业的固有风险。 由于收入是中国移动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且其涉及复杂的信息技术系统，可能存在计费系统出账流程外记录收入的人工分录及收入存在金额不准确或计入不正确会计期间的固有风险，我们将中国移动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利用本所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评价如下与信息系统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执行和运行有效性： – 与计费系统相关的信息技术一般控制，包括系统访问控制、程序变更控制、程序开发控制和计算机运行控制； – 与计费系统中账单生成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以及计费系统与财务系统间接口核对等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 选取合同检查主要条款，评价不同业务类型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恰当性； • 在抽样的基础上，选取服务套餐，将套餐所提供的服务内容 & 套餐价格与计费系统中的相关配置结果进行核对； • 在抽样的基础上，选取向用户出具的账单，与计费系统中该用户订购的服务、相应的应收账款记录以及缴费记录 (如适用) 进行核对； • 选取财务系统中的部分收入记录，与外部的银行收款记录进行比较分析； • 从计费系统中提取数据，利用计算机辅助审计工具重新计算期末应收账款和用户预存款金额，将计算结果与中国移动财务账面记录核对一致；及 • 选取本年度符合特定风险标准的收入会计分录，并与相关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203386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对一家联营公司的权益减值评估认定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 11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 9。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中国移动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发银行”）投资基于市场报价的公允价值在一段时间内持续低于账面价值。这被视为存在减值迹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资产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于2021年12月31日，中国移动对浦发银行投资执行了减值评估，基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可收回金额，该评估涉及管理层对资产增长率和折现率等关键假设的判断和估计。根据测试评估，管理层确定该投资不存在减值。 由于管理层在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涉及重大判断和估计，我们将中国移动对浦发银行投资的减值评估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评价中国移动对浦发银行投资的减值评估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评价与浦发银行投资减值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执行和运行有效性； • 利用本所估值专家的工作，评价： –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中所使用方法的适当性； – 管理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所使用的资产增长率、折现率等关键假设的合理性； • 通过将上一年度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所使用的关键假设与本年度的实际经营结果进行比较，以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 评价管理层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使用的关键假设所编制的敏感性分析，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及 • 评价财务报表中关于中国移动对浦发银行投资减值评估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203386 号

四、其他信息

中国移动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国移动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国移动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中国移动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国移动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203386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国移动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国移动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中国移动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203386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肖中珂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谭亚红



2022 年 3 月 23 日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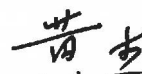
资 产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335,155	325,9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2)	132,995	128,603
应收票据		407	122
应收账款	四(3)	37,185	39,690
预付款项	四(4)	9,326	8,385
其他应收款	四(5)	44,116	46,754
存货	四(6)	10,203	8,044
合同资产	四(7)	6,551	3,841
其他流动资产	四(8)	19,433	18,363
流动资产合计		595,371	579,7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83	-
长期股权投资	四(9)	169,556	161,8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10)	689	1,1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四(11)	78,600	-
固定资产	四(12)	701,301	685,879
在建工程	四(13)	69,098	68,941
使用权资产	四(14)	55,350	65,091
无形资产	四(15)	45,238	42,343
长期待摊费用	四(16)	5,141	5,176
商誉	四(17)	44	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8)	43,216	38,9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19)	42,140	43,4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0,656	1,112,839
资产总计		1,806,027	1,692,582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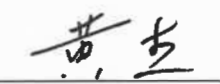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四(20)	12,747	4,561
应付账款	四(21)	263,234	262,590
预收款项	四(22)	85,292	73,345
合同负债	四(23)	79,068	79,028
应付职工薪酬	四(24)	5,463	6,100
应交税费	四(25)	16,976	16,515
其他应付款	四(26)	92,209	49,1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27)	26,059	24,173
其他流动负债	四(28)	1,100	1,772
流动负债合计		582,148	517,274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四(27)	30,922	42,460
递延收益	四(29)	8,487	8,10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四(30)	5,522	4,3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18)	2,369	1,6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87	1,245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887	57,836
负债合计		631,035	575,110
股东权益			
股本	四(31)	402,130	402,130
资本公积	四(32)	(302,857)	(303,535)
其他综合收益	四(33)	(565)	1,078
专项储备	四(34)	317	270
一般风险准备	四(35)	2,838	2,838
未分配利润	四(36)	1,069,187	1,010,8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71,050	1,113,616
少数股东权益		3,942	3,856
股东权益合计		1,174,992	1,117,47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806,027	1,692,5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37)	848,258	768,070
减：营业成本	四(37)	603,905	533,260
税金及附加	四(38)	2,722	2,462
销售费用	四(39)	48,243	49,949
管理费用	四(40)	53,228	51,395
研发费用	四(41)	15,577	11,099
财务费用	四(42)	(8,096)	(7,905)
其中：利息费用		2,679	2,996
利息收入		10,934	11,027
加：其他收益	四(44)	6,367	4,441
投资收益	四(45)	13,396	13,0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300	12,33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四(46)	4,102	2,894
减：信用减值损失	四(47)	4,171	5,084
资产减值损失	四(48)	379	218
二、营业利润		151,994	142,936
加：营业外收入	四(49)	2,600	2,049
减：营业外支出	四(50)	2,621	2,632
三、利润总额		151,973	142,353
减：所得税费用	四(51)	35,878	34,219
四、净利润		116,095	108,134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6,095	108,134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937	107,837
少数股东损益		158	297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五、其他综合亏损的税后净额	四(33)	(1,643)	(1,5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亏损的税后净额		(1,643)	(1,575)
-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亏损）/收益		(542)	925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43)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亏损）		7	(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6)	957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亏损		(1,101)	(2,500)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亏损		(219)	(58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82)	(1,9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4,452	106,5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294	106,2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8	297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2)	5.66	5.27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2)	5.66	5.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8,017	847,9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4)(d)	4,579	3,8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2,596	851,8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3,561)	(396,34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571)	(106,9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275)	(40,1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5)	(6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7,832)	(544,0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4)(a)	314,764	307,7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210	104,39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7,303	17,3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5	26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4)(e)	187,643	365,8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661	487,8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7,311)	(190,4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7,090)	(116,4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4)(c)	(157,556)	(369,0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1,957)	(675,9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296)	(188,1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四(26)(a)	48,695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4)(f)	-	26,7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695	26,7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789)	(59,9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4)(f)	(36,107)	(49,0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896)	(108,9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01)	(82,2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	(6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四(54)(b)	31,214	36,796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4)(b)	212,729	175,93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4)(b)	243,943	212,7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21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402,130	(303,535)	1,078	270	2,838	1,010,835	3,856	1,117,472
2021 年度增减变动额		-	678	(1,643)	47	-	58,352	86	57,5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643)	-	-	115,937	158	114,45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678	-	-	-	-	-	678
1. 股东投入资本	四(32)	-	75	-	-	-	-	-	75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四(32)	-	413	-	-	-	-	-	413
3. 对联营企业的其他权益调整	四(32)	-	190	-	-	-	-	-	190
三、专项储备变动	四(34)	-	-	-	47	-	-	-	47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221	-	-	-	221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174)	-	-	-	(174)
四、利润分配		-	-	-	-	-	(57,585)	(72)	(57,657)
1. 对股东的分配	四(36)	-	-	-	-	-	(57,585)	(72)	(57,65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四(35)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402,130	(302,857)	(565)	317	2,838	1,069,187	3,942	1,174,992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20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402,130	(303,358)	2,747	264	2,202	964,488	3,516	1,071,989
2020 年度增减变动额		-	(177)	(1,669)	6	636	46,347	340	45,4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575)	-	-	107,837	297	106,55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77)	-	-	-	(1,222)	54	(1,345)
1. 股东投入资本		-	15	-	-	-	-	54	69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232	-	-	-	-	-	232
3. 对联营企业的其他权益调整		-	(424)	-	-	-	(1,222)	-	(1,646)
三、专项储备变动		-	-	-	6	-	-	-	6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196	-	-	-	196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190)	-	-	-	(190)
四、利润分配		-	-	-	-	636	(60,362)	(11)	(59,737)
1. 对股东的分配	四(36)	-	-	-	-	-	(59,726)	(11)	(59,73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636	(636)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94)	-	-	94	-	-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402,130	(303,535)	1,078	270	2,838	1,010,835	3,856	1,117,4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1997 年 9 月 3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注册。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的主要业务是在中国内地及香港提供通信及信息相关服务（就本合并财务报表而言，中国内地不包括香港、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本公司的直接控制方为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注册地为英属维京群岛），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注册地为中国内地）。本公司注册办公地址为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99 号中环中心 60 楼。

本公司的股份于 1997 年 10 月 23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其美国托存股份于 1997 年 10 月 22 日在纽约证券交易所（“纽交所”）上市。2021 年 1 月，纽交所宣布启动对本公司美国存托股票的退市程序并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向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提交表格 25 以撤销本公司美国存托股票的上市及注册。2021 年 5 月 18 日，本公司美国存托股票在纽交所退市生效。2022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并以人民币买卖的普通股（“人民币股份”），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上市（“人民币股份发行上市”）。

于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五(1)。

本合并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批准报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合并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4 号——注册制下创新试点红筹企业财务报告信息特别规定》的相关披露规定编制。

本合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合并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主要经营地区为中国内地，本公司位于内地的各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位于中国香港的子公司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合并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以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工具或债务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央行”）基准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及以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9) 金融工具 (续)

(a) 金融资产 (续)

(i) 分类和计量 (续)

- 以摊余成本计量 (续)

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和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欠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欠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集团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类别组合，如应收个人客户组合、应收政企客户组合等，并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应收租赁款和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等，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此以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除其他权益工具之外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亦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本集团的到期款项收回的程序仍会影响被减记的金融资产，如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则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租赁负债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d)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e)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本集团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1)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2)将来须用或可用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

(10) 存货

(a) 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包括设备、终端等）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获取成本入账，发出存货的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确认为固定资产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周转材料通常于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及共同经营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及共同经营（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被投资单位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e)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一项安排。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及共同经营 (续)

(e) 共同经营 (续)

本集团主要按照下述原则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12)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的确认及初始计量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通信设备（如电信收发设备、交换中心及网络传输设备等）、办公设备及其他等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及预计净残值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固定资产（续）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续）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30 年	3%	3.23%-12.13%
通信设备	5-10 年	0%-3%	9.70%-20.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3-10 年	3%	9.70%-32.3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至少每年进行复核。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后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电信服务频谱等，以成本计量。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减值准备（如有）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年限或受益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20-50 年
软件	2-5 年
著作权	2-5 年
电信服务频谱	15 年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至少每年进行复核。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按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无形资产如何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能够被证明；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直线法在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6)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长期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或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职工教育经费等。按照中国内地有关法规，本集团在内地注册的各子公司职工参加了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本集团为职工缴纳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企业年金及强制性公积金（“强积金”）、补充退休福利等，除补充退休福利外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养老保险与强积金

本集团中国内地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及在香港注册的子公司按香港《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规定为员工向独立管理机构作出的强积金供款，且缴款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故该供款于发生时计入本集团当期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续）

年金

年金为本集团符合条件的员工加入的一项由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统一安排的由第三方保险机构管理的退休计划，按员工薪资的一定比例或按年金相关之条款由本集团作出供款，供款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补充退休福利

除参加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设定提存计划外，本集团自 2020 年起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向满足一定条件的已退休职工提供一项补充退休福利计划。在该计划下，本集团按照一定标准每年向退休职工发放或报销一定的补贴及医疗费用等。本集团将该计划下的未来支付义务折现后确认为负债，并计入损益。因精算假设变化等重新计量该项负债而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c)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股份支付

本集团实施的股票期权计划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集团采用二项式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基于授予日普通股股价等信息和参数确定股票期权的单位公允价值。本集团授予的股票期权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预计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并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损益，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对于最终未能达到可行权条件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不确认成本或费用。在行权日，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股本。

本公司向子公司员工授予股票期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本公司资产负债表内列作长期股权投资的增加，并在合并报表中抵销。

(19)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其他流动负债。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1) 收入确认

本集团主要通过与客户签订可取消的月度合同或通常需缴纳预付款且/或存在提前离网罚金的固定服务期合同，向客户提供语音、数据和其他通信服务，并向客户销售通信相关的产品。

对于本集团提供的通信服务、通信相关产品及/或其他服务/产品，若客户可以从这些服务或产品中获益，且本集团转让这些服务或产品的承诺是可以单独识别的，则本集团将其识别为单项履约义务。

收入根据本集团转移所承诺的履约义务给客户时，有权获取且在合同中明确规定的交易对价来衡量，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额。交易对价一般在合同中明确规定且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当对一项服务或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收入具体确认方式如下

- (a) 每项履约义务的收入于本集团将承诺的服务或商品转移给客户时，即完成履约义务时确认。一般情况下，当电信服务提供至客户过程中，客户获得对服务的控制权时，本集团确认收入；于产品转移至客户时点，客户获得产品的控制权，本集团确认收入。
- (b) 对于提供包括服务及产品等多项履约义务合同，本集团基于相对单独售价将交易对价分配至每项履约义务。服务及产品的相对单独售价主要基于可观察的销售价格。若单独售价不可直接观察时，本集团基于可合理获取的所有信息并最大限度地使用可观察数据估计单独售价。每项履约义务的收入于承诺的服务或产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收入确认（续）

- (c) 本集团通常在服务及产品转移给客户前控制该服务和产品。在某些情况下，本集团在考虑合同的主要责任、销售定价和存货风险等因素后，决定本集团是否作为主要责任人或代理人。如果在服务或产品转让给客户前，本集团评估认为未获取控制权，则本集团作为履行履约义务的代理人，收入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净额确认。

合同资产主要与本集团向客户提供服务或产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相关，且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未获得无条件收款权。当服务已提供且账单开具时，合同资产被重分类为应收账款。当在向客户提供合同中承诺的服务及产品前，本集团若已收到对价，则产生合同负债。合同负债主要包含向客户收取的通常不会返还的预付服务费用、客户积分奖励计划（“积分计划”）中未兑换的积分奖励以及未使用的递延流量。本集团收到的可返还的预付服务费用确认为预收款项。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合同取得成本为取得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主要包括应付第三方代理商的销售佣金，如果预期可收回，按照与该成本相关的服务或产品向客户转移方式相同的基础在预期合同存续期内摊销，并计入销售费用。在实际应用中，如果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为取得合同产生的资本化增量成本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是指本集团已发生的与履行通信服务合约直接相关、但不属于其他会计准则范围的成本。如果预期可收回，按照与客户合同履约成本相关的服务或产品向客户转移方式相同的基础在预期合同存续期内摊销，并计入营业成本。基于摊销期限，合同履约成本计入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政府的专项拨款，不作为政府补助处理。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满足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当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因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4)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租赁（续）

(a)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除土地使用权外，本集团的租赁业务主要包含通信铁塔租赁、房屋租赁、场地租赁及其他通信设备租赁。租赁合同通常是固定期限合同，一般无续约选择权。

在对包含租赁组成部分的合同开始或重新评估时，本集团根据各组成部分相对独立价格将合同对价分配至每个租赁和非租赁部分。除非本集团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允许的实务简化方法。

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不与利率或指数挂钩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在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由于近期未获得第三方贷款融资，本集团在考虑租赁期及租赁信用风险的基础上，对无风险利率进行调整。租赁付款额在本金和融资费用之间进行分摊。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利息，作为融资费用于租赁期内计入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租赁（续）

(a)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续）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其他租赁成本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用准则允许的简化处理，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现金流分类

本集团偿付短期租赁付款额、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和未计入租赁负债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所支付的现金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b)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租赁（续）

(b)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续）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或设备等资产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5) 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本集团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的组成部分。本集团的经营分部是以主要经营决策者定期审阅的以进行资源分配及业绩评估为目的的内部财务报告为基础而确定。本公司的执行董事已被认定为主要经营决策者。

在报告期内，由于本集团仅从事通信及信息相关服务，因此本集团整体作为一个经营分部。由于本集团绝大部分经营业务于中国内地进行，所以没有列示地区数据。本集团位于中国内地以外的资产及由中国内地以外的活动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均少于本集团资产及营业收入的 5%。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a)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基于违约风险和预期信用损失率相关假设确定。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这些假设作出评估，并基于本集团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当前市场状况及前瞻性信息选取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参数。

(b) 固定资产的折旧

本集团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减值准备（如有）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本集团每年审阅相关资产的预期使用寿命和净残值，以确定应计入相关报告期的折旧金额。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考虑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费用进行调整。

(c) 所得税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和香港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对于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等，本集团评估了暂时性差异转回的可能性。根据本集团的估计和假设，暂时性差异将在可预见的将来从持续经营所产生的应纳税所得额中转回，即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d)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评估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和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是本集团总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技术或行业环境的变化均可能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价值出现变动。本集团每年最少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和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一次减值审阅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如某些事件或情况变化显示这些资产的账面金额可能无法收回时，便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对于无既定可使用期限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出现减值迹象，本集团每年均会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评估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会按照能反映当时市场对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评估的税前折现率折现至其现值。在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需对收入水平和经营成本作出重大的判断。本集团会运用一切现有资料来确定可收回金额的合理参数，包括按照合理并有依据的假设和对收入和经营成本所作预测得出的估计数额。如果这些估计数额出现变动，可能影响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还可能导致计提额外的减值准备。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a)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 [2021] 1 号) (“解释第 14 号”)

解释第 14 号规定了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的有关金融工具和租赁负债的修改的相关会计处理和披露要求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施行。

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 [2021] 35 号) (“解释第 15 号”)

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的规定自 2021 年 12 月 30 日起施行。

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会计估计变更

随着 5G 网络覆盖的逐步完善、用户订购行为及市场环境变化，为进一步提升网络质量，本集团持续推进低效无效资产的清理工作。在清理过程中，本集团注意到部分资产处置净收入可能无法完全覆盖其剩余账面价值。本集团于 2021 年对固定资产残值率进行重新复核后，决定将部分无线网和传输网设备（主要包括 2G 无线设备、通信光缆、管道等）的残值率调整至零。上述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该会计估计变更导致本集团 2021 年度的折旧与摊销增加约人民币 94.20 亿元。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29) 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0)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三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1)(3)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及 25%
增值税(2)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 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 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9%及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1%，5%及 7%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除境外子公司和享受税收优惠税率的子公司（含部分子公司的分公司）外，本集团中国内地各子公司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25%。

本集团在香港注册成立的子公司缴纳香港利得税，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适用的税率为 16.5%。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境外注册中资控股企业依据实际管理机构标准认定为居民企业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2 号）等，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本公司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被认定为中国居民企业并适用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中国内地各子公司的股息收入免于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

一般计税方法下，应纳增值税额为销项税额扣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销项税额为根据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的 6%、9%和 1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电信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4〕43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本集团所属中国内地各子公司增值电信服务、信息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服务等现代服务业的业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6%，基础电信服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9%，通信终端销售等业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13%。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税项 (续)

(3) 税收优惠

- (a) 根据《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本集团部分中国内地西部地区子公司或分公司适用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主要如下

公司名称	税率		起始年度及有效期
	2021 年	202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西藏有限公司	15%	15%	2011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15%	15%	2012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青海有限公司	15%	15%	2012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宁夏有限公司	15%	15%	2012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	15%	15%	2013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15%	15%	2013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15%	15%	2013 年至 2030 年
四川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5%	15%	2013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	15%	15%	2014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15%	15%	2017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15%	15%	2017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云南有限公司	15%	15%	2019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15%	15%	2020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吉林有限公司延边分公司	15%	15%	2011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南有限公司湘西分公司	15%	15%	2011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恩施分公司	15%	15%	2012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	15%	15%	2014 年至 2030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终端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15%	15%	2015 年至 2030 年
中移铁通有限公司部分西部分公司 (注 1)	15%	15%	2016 年至 2030 年
中移建设有限公司部分西部分公司 (注 2)	15%	15%	2016 年至 2030 年

注 1：中移铁通有限公司所属广西及重庆分公司享受上述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

注 2：中移建设有限公司所属广西及新疆等分公司享受上述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税项 (续)

(3) 税收优惠 (续)

(b) 本集团部分内地子公司适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主要如下

公司名称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编号	税率		有效期
		2021 年	2020 年	
中移(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GR201933004568	15%	15%	2019 年至 2021 年
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GR201933001659	15%	15%	2019 年至 2021 年
咪咕音乐有限公司	GR201951000597	15%	15%	2019 年至 2021 年
咪咕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GR202031004369	15%	15%	2020 年至 2022 年
咪咕互动娱乐有限公司	GR202032007995	15%	15%	2020 年至 2022 年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GR202051101381	15%	15%	2020 年至 2022 年
卓望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GR202011008962	15%	15%	2020 年至 2022 年
中国移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GR202011000950	15%	15%	2020 年至 2022 年
浙江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GR202133008892	15%	15%	2021 年至 2023 年
中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GR202144201414	15%	15%	2021 年至 2023 年
卓望数码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GR202144202963	15%	15%	2021 年至 2023 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GR202111003791	15%	15%	2021 年至 2023 年

(c)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海南有限公司于 2020 年至 2024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d)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印发<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发改财金〔2022〕271 号)的相关规定，本集团部分内地子公司作为电信服务企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e)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2021 年第 6 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提高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在税前摊销。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及以下的银行定期存款		5,268	8,346
现金及银行活期存款		238,299	204,030
其他货币资金		376	3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小计		243,943	212,729
3 个月以上的银行定期存款		85,315	105,921
应收利息		3,734	4,461
受限制的银行存款	(a)	2,163	2,830
合计		335,155	325,941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10,679	11,551

(a) 本集团使用受限制的银行存款主要为客户备付金、履约保证金存款等。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		
银行理财产品及基金等	(a)	121,141	117,289
可转换公司债券	(b)	9,618	9,259
权益工具投资		2,236	2,055
		132,995	128,603

(a) 本集团主要自股份制商业银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基金等。相关理财产品回报率随目标资产业绩情况而变动。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主要以该等金融机构提供的净值或预期的理财产品可获取收益折现后的现金流量确定。基金以该等金融机构提供的净值信息确定其公允价值。

(b) 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本集团认购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发银行”）于上交所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集团有权于 2020 年 5 月 4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按照浦发银行公告的转股价将该债券转换为浦发银行股份，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本集团并未行使该转股权。本集团以其在活跃市场中的交易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50,302	51,280
减：坏账准备	(13,117)	(11,590)
	<u>37,185</u>	<u>39,690</u>

应收账款自账单产生时计算账龄，账龄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7,790	40,690
1-2 年	5,997	5,524
2-3 年	3,077	2,333
3 年以上	<u>3,438</u>	<u>2,733</u>
	<u>50,302</u>	<u>51,280</u>

(a)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本集团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 34.87 亿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6.9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1.82 亿元。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欠款方中无本集团关联方。

(b) 2021 年度，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c) 坏账准备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d)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5	0.63	(315)	100.00	479	0.93	(448)	93.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e)	49,987	99.37	(12,802)	25.61	50,801	99.07	(11,142)	21.93
	<u>50,302</u>	<u>100.00</u>	<u>(13,117)</u>		<u>51,280</u>	<u>100.00</u>	<u>(11,590)</u>	

(e)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i) 个人客户组合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损失率	金额	金额	预期损失率	金额
1 个月以内	2,943	2%	(59)	3,112	2%	(62)
1 个月至 3 个月	790	20%	(158)	846	20%	(169)
3 个月至 1 年	1,518	80%	(1,214)	1,772	80%	(1,418)
超过 1 年	1,420	100%	(1,420)	1,531	100%	(1,531)
	<u>6,671</u>		<u>(2,851)</u>	<u>7,261</u>		<u>(3,180)</u>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e)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ii) 政企客户组合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违约损失率	金额	金额	违约损失率	金额
6 个月以内	15,403	3%	(462)	15,405	3%	(462)
6 个月至 1 年	6,315	25%	(1,579)	6,048	25%	(1,512)
1 年至 2 年	4,237	65%	(2,754)	3,361	65%	(2,185)
2 年至 3 年	2,353	85%	(2,000)	1,433	85%	(1,218)
超过 3 年	2,072	100%	(2,072)	1,438	100%	(1,438)
	<u>30,380</u>		<u>(8,867)</u>	<u>27,685</u>		<u>(6,815)</u>

(iii) 其他客户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不重大。

(f)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年初余额	11,590	9,557
本年计提和转回	4,030	5,105
本年收回和核销	<u>(2,503)</u>	<u>(3,072)</u>
年末余额	<u>13,117</u>	<u>11,590</u>

本集团核销的坏账准备主要为对账龄一年以上预计无法收回的个人客户欠费计提的坏账准备，其个别欠款金额对本集团并不重大。此外，本集团于本年核销的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关联公司款项。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8,868	95.09	7,790	92.90
1-2 年	236	2.53	324	3.87
2-3 年	110	1.18	73	0.87
3 年以上	112	1.20	198	2.36
合计	9,326	100.00	8,385	100.00

本集团的预付款主要为预付的终端款、水电费、维修费等款项，超过一年以上部分不重大。

(b)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本集团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人民币 27.15 亿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29.11%。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的欠款方中无本集团关联方。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

	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公司拆出资金及贷款等	(a)	34,143	36,837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3,976	1,816
暂付款		4,653	7,133
其他		1,782	1,269
		44,554	47,055
减：坏账准备		(438)	(301)
合计		44,116	46,754

(a)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公司拆出资金及贷款等主要包括通过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财务公司”）向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塔”）提供的短期借款本息合计分别为人民币 25.02 亿元及人民币 25.02 亿元，向银行、其他金融机构及其他第三方提供的其他短期借款及债权工具投资本息合计分别为人民币 316.41 亿元及人民币 343.35 亿元。短期借款利率由各方参照市场利率达成一致。

(b)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3,173	45,283
1-2 年	461	720
2-3 年	267	596
3 年以上	653	456
	44,554	47,055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c)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2	0.27	(122)	1.00	-	137	0.29	(137)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432	99.73	(316)	0.71	44,116	46,918	99.71	(164)	0.35	46,754
合计	44,554	100.00	(438)	0.98	44,116	47,055	100.0	(301)	0.64	46,754

(d)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164)	-	(137)	(301)	(188)	-	(137)	(325)
转入第三阶段	6	-	(6)	-	-	-	-	-
本年（计提）/收回	(160)	-	19	(141)	21	-	-	21
本年核销	2	-	2	4	3	-	-	3
年末余额	(316)	-	(122)	(438)	(164)	-	(137)	(301)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d)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续）

(i)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三阶段的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1.22 亿元及人民币 1.37 亿元，这些款项收回可能性极低，均已发生信用减值，相应全额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22 亿元及人民币 1.37 亿元。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一阶段，主要包括财务公司的贷款、拆出资金及同业存单等，以及未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押金保证金、暂付款等，其未来的信用风险损失很低，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不重大。

本年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转回不重大。此外，本集团于本年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关联公司款项。

(e)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本集团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合计人民币 154.54 亿元，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34.6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1.87 亿元。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跌价准备 及合同履约成			存货跌价准备 及合同履约成		
	账面余额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7,684	(368)	7,316	6,481	(285)	6,196
合同履约成本	1,829	-	1,829	948	-	948
原材料及备品备件	762	(2)	760	266	(2)	264
其他	298	-	298	636	-	636
合计	10,573	(370)	10,203	8,331	(287)	8,044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商品	(285)	(280)	197	(368)
原材料及备品备件	(2)	-	-	(2)
合计	(287)	(280)	197	(370)

- (c)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存货主要为手机及其他通信终端等库存商品，本集团以其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合同资产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8,972	5,646
减：减值准备		(322)	(245)
		8,650	5,401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四(19)	(2,099)	(1,560)
合计		6,551	3,841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同资产均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合同资产的预期损失率在 2%至 5%之间。

(8) 其他流动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留抵及预缴增值税等	18,523	17,173
预缴企业所得税	875	1,157
其他	35	33
合计	19,433	18,363

(9) 长期股权投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a)	168,573	160,753
合营企业	(b)	1,004	1,079
		169,577	161,832
减：减值准备		(21)	(21)
合计		169,556	161,811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减少) 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按权益法调整的 其他综合收益	宣告分派的现 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权益变动	外币折算差额		
浦发银行	102,102	-	8,651	(210)	(2,561)	-	-	107,982	-
中国铁塔	49,790	-	2,571	-	(1,099)	(16)	-	51,246	-
True Corpor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 ("True Corporation")	5,192	-	(144)	4	(88)	-	(61)	4,903	-
其他	3,669	419	259	(8)	(104)	243	(36)	4,442	(21)
	160,753	419	11,337	(214)	(3,852)	227	(97)	168,573	(21)

(i)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五(2)。

(b)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增加/(减少) 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按权益法调整的 其他综合收益	宣告分派的现 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权益变动	计提减值准备		
中移创新产业基金（深圳）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基金公司”）	1,056	-	1	-	(76)	-	-	981	-
其他	23	-	-	-	-	-	-	23	-
合计	1,079	-	1	-	(76)	-	-	1,004	-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9) 长期股权投资 (续)

(b)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续)

- (i) 于 2015 年，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及中移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持有其 45% 注册资本）设立了基金公司。本集团将该投资确认为合营企业核算。中国移动通信公司承诺投资人民币 15.00 亿元，占基金公司股权比例为 50%。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移动通信公司已向基金公司出资分别为人民币 12.56 亿元及人民币 12.56 亿元，且需在收到基金公司要求时支付承诺投资的剩余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44 亿元及人民币 2.44 亿元。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投资并无相关的或有负债。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436	436
加：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253	675
合计	689	1,1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非交易性上市公司权益投资。

(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a) 78,600	-
合计	78,600	-

- (a)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及债券基金，产品的计划持有期超过一年。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通信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59,496	1,663,760	17,689	1,840,945
本年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6,619	163,690	945	171,254
购置	450	227	526	1,203
本年减少				
报废及处置	(673)	(46,992)	(2,129)	(49,794)
外币折算差额	(136)	(296)	(4)	(436)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65,756	1,780,389	17,027	1,963,172
累计折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8,334)	(1,069,835)	(12,581)	(1,140,750)
本年增加				
计提	(5,899)	(147,072)	(1,674)	(154,645)
本年减少				
报废及处置	405	44,414	1,997	46,816
外币折算差额	24	109	3	136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3,804)	(1,172,384)	(12,255)	(1,248,443)
减值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	(14,301)	(9)	(14,316)
本年减少				
报废及处置	-	886	2	888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	(13,415)	(7)	(13,428)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01,946	594,590	4,765	701,30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01,156	579,624	5,099	685,879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无用于抵押或质押的固定资产，无重大闲置资产。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在建工程

	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a)	61,608	61,817
工程物资	(b)	7,490	7,124
		<u>69,098</u>	<u>68,941</u>

(a) 在建工程项目汇总信息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
移动通信网	21,447	98,003	(93,330)	(967)	25,153	自有资金
传输网	18,796	47,689	(46,669)	(192)	19,624	自有资金
业务支撑网	10,257	23,754	(18,907)	(6,519)	8,585	自有资金
机房土建	10,356	8,413	(10,807)	(416)	7,546	自有资金
其他	961	1,505	(1,541)	(225)	700	自有资金
合计	<u>61,817</u>	<u>179,364</u>	<u>(171,254)</u>	<u>(8,319)</u>	<u>61,608</u>	

2021 年度，本集团在建工程的其他减少为本年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and 无形资产的 related 资本开支。本集团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本集团在建工程未计提减值准备。

(b) 工程物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材料及设备	7,516	7,151
减：减值准备	<u>(26)</u>	<u>(27)</u>
合计	<u>7,490</u>	<u>7,124</u>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使用权资产

	通信铁塔及 相关资产	房屋及场地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84,112	48,159	4,973	137,244
本年增加				
新增租赁合同	7,322	9,400	1,759	18,481
本年减少				
正常租赁到期	(936)	(6,966)	(948)	(8,850)
租赁变更/提前终止	(1,480)	(1,304)	(389)	(3,173)
外币折算差额	-	(47)	-	(47)
2021 年 12 月 31 日	89,018	49,242	5,395	143,655

累计折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4,402)	(24,512)	(3,239)	(72,153)
本年增加				
计提	(16,545)	(9,232)	(762)	(26,539)
本年减少				
正常租赁到期	936	6,966	948	8,850
租赁变更/提前终止	456	674	380	1,510
外币折算差额	-	27	-	27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9,555)	(26,077)	(2,673)	(88,305)

减值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
本年增加	-	-	-	-
本年减少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9,463	23,165	2,722	55,35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9,710	23,647	1,734	65,091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电信服务 频谱	著作权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1,985	78,099	3,054	11,796	348	115,282
本年增加						
购置	44	10,305	2,188	4,987	203	17,727
本年减少						
处置	(23)	(1,788)	(18)	(5,700)	(224)	(7,753)
外币折算差额	(2)	(6)	(84)	-	(8)	(1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2,004	86,610	5,140	11,083	319	125,156
累计摊销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793)	(58,584)	(1,481)	(6,808)	(270)	(72,936)
本年增加						
计提	(477)	(7,388)	(234)	(5,890)	(65)	(14,054)
本年减少						
处置	5	1,610	5	5,230	168	7,018
外币折算差额	-	2	47	-	8	57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265)	(64,360)	(1,663)	(7,468)	(159)	(79,915)
减值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3)	-	-	-	(3)
本年增加	-	-	-	-	-	-
本年减少	-	-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3)	-	-	-	(3)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5,739	22,247	3,477	3,615	160	45,23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6,192	19,512	1,573	4,988	78	42,343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无形资产（续）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软件、电信服务频谱等。电信服务频谱主要为本集团子公司中国移动香港有限公司（“中移香港”）从香港通讯事务管理局竞拍获取的在香港地区提供 3G、4G 和 5G 通信服务的频谱，使用期限均为 15 年。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无用于抵押和担保的无形资产。

(16) 长期待摊费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服务费	2,011	778	(833)	1,956
租入资产改良支出	1,889	361	(573)	1,677
其他	1,276	1,532	(1,300)	1,508
合计	5,176	2,671	(2,706)	5,141

(17) 商誉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收购中移香港	1,594	-	-	1,594
-收购中国铁通香港电信有限公司	43	-	-	43
-其他	1	-	-	1
减：减值准备（注）				
-收购中移香港	(1,594)	-	-	(1,594)
账面价值	44	-	-	44

注：根据于以前年度的测试，收购中移香港产生的商誉已全部减值。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与可抵扣 亏损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与可抵扣 亏损	递延所得 税资产
坏账准备	10,448	2,382	10,426	2,302
存货跌价准备	343	85	173	43
固定资产减值、折旧及无形资 产摊销	35,599	8,226	27,401	6,615
尚未取得税前扣除凭证的费用	89,934	20,610	77,786	18,744
未兑换的积分计划	43,773	9,815	37,840	8,676
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的确认	2,830	653	3,453	746
其他	20,813	4,786	18,301	4,457
	<u>203,740</u>	<u>46,557</u>	<u>175,380</u>	<u>41,583</u>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	(4,656)	(1,164)	(1,207)	(302)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注）	(17,654)	(4,047)	(16,120)	(3,595)
其他	(2,394)	(499)	(1,445)	(356)
	<u>(24,704)</u>	<u>(5,710)</u>	<u>(18,772)</u>	<u>(4,253)</u>

注：本集团于 2014 年起，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5 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文件规定，对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按照缩短折旧年限方法计算折旧或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税法与会计上折旧年限区别构成暂时性差异，其所得税影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c)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金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u>(3,341)</u>	<u>43,216</u>	<u>(2,585)</u>	<u>38,998</u>
递延所得税负债	<u>3,341</u>	<u>(2,369)</u>	<u>2,585</u>	<u>(1,668)</u>

(d)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6,236	24,144
可抵扣亏损	<u>42,335</u>	<u>34,010</u>
	<u>68,571</u>	<u>58,154</u>

(e)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日分布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44	1,563
一至五年	20,895	19,222
五年以上	<u>21,096</u>	<u>13,225</u>
	<u>42,335</u>	<u>34,010</u>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 号）和《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弥补年限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45 号）规定，本集团所属中国内地符合标准的高新技术资格的子公司，如其 2013 年至 2017 年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均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为 10 年。

本集团所属中国内地除高新技术企业外的子公司，其可抵扣亏损自发生年度起，可以在不超过 5 年的期间内抵扣未来应税所得额。本集团所属注册在香港的子公司，其经营亏损可以无限期抵扣未来应税利润。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成本	(a)	17,840	14,487
大额存单		10,010	15,000
受限制的银行存款	(b)	7,046	8,836
预付工程款		2,645	3,246
合同资产	四(7)	2,184	1,617
其他		2,500	316
		42,225	43,502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四(7)	(85)	(57)
合计		42,140	43,445

(a) 合同成本主要为客户接入本集团通信网络（如宽带接入等）发生的相关成本。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预计在超过一年后摊销的合同成本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51.78 亿元及人民币 37.63 亿元。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合同成本摊销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38.37 亿元及人民币 200.34 亿元。

(b) 受限制的银行存款主要为财务公司按规定比例向央行缴存的存款准备金，上述法定存款准备金不可用于财务公司的日常业务活动。

(20) 应付票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519	1,720
商业承兑汇票	7,228	2,841
合计	12,747	4,561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账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11,620	119,569
应付网络运营及支撑支出	99,543	89,805
应付渠道费用及合作分成款	22,357	21,480
应付终端及商品款等	19,398	19,868
其他	10,316	11,868
合计	263,234	262,59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分别为人民币 372.19 亿元及人民币 408.02 亿元，主要为尚未结算的工程和设备尾款、网络运营及支撑项目尾款等。

(22) 预收款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84,890	72,971
1 年以上	402	374
合计	85,292	73,345

账龄 1 年以上预收款项主要为可退还的用户预存款（如预存通信费）。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均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单项重大预收款项。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合同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不可退还的用户预存款	17,280	24,654
未兑换的积分计划	45,957	40,005
未使用的递延流量	13,046	11,156
其他	3,492	3,864
	79,775	79,679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合同负债	(707)	(651)
	79,068	79,028

合同负债将在服务提供时确认为营业收入。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同负债中大部分已在一年内于合并利润表确认为营业收入。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	(a)	4,721	5,438
应付离职后福利	(b)	736	654
应付辞退福利		6	8
合计		5,463	6,100

(a) 短期薪酬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和薪金	1,549	78,971	(80,180)	340
职工福利费	371	3,811	(3,829)	353
社会保险费	313	7,379	(7,282)	41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85	7,008	(6,914)	379
工伤保险费	24	213	(210)	27
生育保险费	4	158	(158)	4
住房公积金	45	7,685	(7,678)	5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50	3,007	(2,505)	3,252
其他短期薪酬	410	4,912	(5,008)	314
合计	5,438	105,765	(106,482)	4,721

(b) 离职后福利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297	9,907	(9,856)	348
失业保险费	11	356	(355)	12
年金	71	5,555	(5,552)	74
补充退休福利 (附注四(30))	275	294	(267)	302
合计	654	16,112	(16,030)	736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应交税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中国内地企业所得税	13,020	13,280
其他	3,956	3,235
合计	16,976	16,515

(26) 其他应付款

	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公司吸收存款		19,165	26,706
押金保证金		15,200	15,945
代缴/暂收款		3,056	3,211
人民币股份认购款	(a)	48,695	-
其他		6,093	3,328
合计		92,209	49,190

(a)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人民币股份发行上市尚在进行中，已收相关认购款（未扣除上市费用）金额人民币 486.95 亿元列示于该项目。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分别为人民币 63.40 亿元及人民币 54.25 亿元，主要为应付押金保证金及暂收款项等，因为业务持续发生，该款项尚未结清。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租赁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56,981	66,633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059)	(24,173)
合计	30,922	42,46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

(28) 其他流动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	1,073	1,614
其他	27	158
合计	1,100	1,772

(29) 递延收益

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补助 (a)	8,108	2,363	(1,956)	(28)	8,487

(a) 政府补助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电信普遍服务资金	6,831	6,335	资产相关及收益相关
其他	1,656	1,773	资产相关及收益相关
合计	8,487	8,108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补充退休福利	(a)	5,814	4,615
应付内退福利		16	23
		5,830	4,638
减：1 年内支付部分		(308)	(283)
合计		5,522	4,355

- (a) 本集团自 2020 年起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实施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移交工作，并且承担该等人员的某些退休后福利（主要是补充医疗福利等），确保其福利水平不降低。该福利计划构成一项长期设定受益义务，且无任何的计划资产。本集团将该等受益计划下构成的义务进行精算后确认相关负债。精算假设主要包含折现率、预计寿命等，精算假设的合理变动，不会对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及其变动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年初余额	4,615	-
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323	4,615
-服务成本	1,178	4,615
-利息成本	145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43	-
已支付的福利	(267)	-
年末余额	5,814	4,615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股本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402,130	402,130

(32) 资本公积

	注/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历史同一控制收购差异	(a)	(305,419)	-	-	(305,419)
联营企业其他权益调整		974	190	-	1,164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					
的金额	四(53)	232	413	-	645
其他	(b)	678	75	-	753
合计		(303,535)	678	-	(302,857)

(a) 本集团 2004 年末以前分步完成了向母公司收购中国内地三十一省（自治区、直辖市）移动通信业务的交易，交易对价与被收购业务净资产值的差额考虑递延税影响后冲减本集团资本公积项下的股本溢价人民币 3,356.82 亿元。根据 2014 年 3 月 3 日生效的香港新《公司条例》（第 622 章），香港注册公司采用无面值制度，法定股本的概念亦被取消，因此本公司的股份不再有票面值或面值。根据该条例相关要求，于 2014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将股本溢价贷方的余额人民币 3,893.16 亿元转入股本。上述两个事项共同影响导致本集团资本公积为借方余额。此外，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向母公司的子公司收购其与固网电信运营相关的若干资产和业务，相应确认资本公积人民币 302.63 亿元。

(b) 主要为本集团获得的中央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补助，主要用于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等，根据《中央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财政财务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05〕355 号）的核算要求，本集团将其计入资本公积。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1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			减：其他综					
	2020 年	税后归属	收益结转	2021 年	所得税前	合收益本	减：所得	税后归属	税后归属于
	12 月 31 日	于母公司	留存收益	12 月 31 日	发生额	年转出	税费用	于母公司	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5	7	-	52	7	-	-	7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143)	-	(143)	(143)	-	-	(14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38	(406)	-	232	(398)	-	(8)	(406)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93	(219)	-	374	(219)	-	-	(219)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98)	(882)	-	(1,080)	(882)	-	-	(882)	-
合计	1,078	(1,643)	-	(565)	(1,635)	-	(8)	(1,643)	-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专项储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270	221	(174)	317

根据《财政部 安全生产监管总局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通知》（财会〔2009〕8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通信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通信〔2015〕406 号）及《关于调整通信工程安全生产费取费标准和使用范围的通知》（工信部通函〔2012〕213 号）等规定，本集团的部分中国内地从事建筑安装及工程服务的子公司按照收取的建筑安装工程费的 1.5%提取安全生产费。

(35) 一般风险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2,838	-	-	2,838

根据财政部于 2012 年 3 月 30 日颁布的《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从 2012 年 7 月 1 日起，属于财务公司性质的金融机构，应当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从净利润中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部分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根据上述规定提取一般风险准备，2021 年 12 月 31 日风险资产规模较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下降，2021 年度无需额外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未分配利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年初余额	1,010,835	964,488
本年增加数	115,937	107,931
-本年净利润	115,937	107,837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	94
本年减少数	(57,585)	(61,584)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636)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57,585)	(59,726)
-联营企业的其他未分配利润变动	-	(1,222)
年末余额	1,069,187	1,010,835

根据本公司相关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批准，本公司 2021 年度和 2020 年度分别向投资者分配现金利润人民币 575.85 亿元及人民币 597.26 亿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中国内地的子公司每年均须按 10% 的税后利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含储备基金），直至法定盈余公积金的余额达到相关子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时，可以不再提取。该等企业亦可根据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的决定，按一定的百分比的税后利润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含企业发展基金）。本集团所属中国内地各子公司（不含亏损子公司）已相应计提了法定盈余公积金以及任意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及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以弥补以往年度的亏损（如有），并可转为缴足股本，但法定盈余公积金转资后的结余不得少于相关子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包含在本集团合并未分配利润中的子公司计提的法定及任意盈余公积合计分别为人民币 3,473.73 亿元及人民币 3,467.94 亿元。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a) 营业收入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语音业务	76,163	78,782
短彩信业务	31,100	29,485
无线上网业务	392,859	385,679
有线宽带业务	94,230	80,808
应用及信息服务	136,961	101,038
其他	20,096	19,900
	751,409	695,692
其他业务收入：		
销售产品收入及其他	96,849	72,378
合计	848,258	768,070

本集团营业收入主要为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其余营业收入金额不重大。收入确认政策载列于附注二(21)，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主要在一段期间内确认。

本集团尚未完成的履约义务主要与通信服务相关。本集团一般按月度或其他固定期限与客户签订服务合同，并根据合同约定按月向客户开具账单以获取无条件的对价收款权。截至年末，大部分分配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对价预计在提供服务后一年内确认。对于预计期限在一年或更短期限的合同，以及对于按履约义务完成进度即可直接发出账单确认收入和收款权的合同，本集团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允许的实务简化方法，因此，相关剩余履约义务的信息未予披露。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b) 营业成本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网络运营及支撑支出（注）	215,930	196,719
折旧与摊销	184,764	164,564
职工薪酬	82,874	74,405
网间结算支出	20,064	19,821
其他	4,190	4,651
	507,822	460,160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产品成本	96,083	73,100
合计	603,905	533,260

注：本集团主营业务成本中网络运营及支撑支出主要包括维护支撑相关成本、能源使用费、铁塔使用费（附注四(43)(a)）及电路及网元使用费（附注四(43)(b)）等。

(38) 税金及附加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房产及土地税	1,756	1,696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549	363
印花税	358	331
其他	59	72
合计	2,722	2,462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销售费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社会渠道费用	36,442	39,744
广告、宣传及客户服务费	11,607	10,036
其他	194	169
合计	48,243	49,949

(40) 管理费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含工会及教育经费等）	33,068	31,019
折旧与摊销	6,724	6,905
行政、物业费用等	4,560	4,605
维护支撑相关成本	3,377	3,614
能源使用费	1,356	1,658
其他租赁相关费用	330	346
其他	3,813	3,248
合计	53,228	51,395

(41) 研发费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6,947	4,947
委外研发费用	5,708	4,099
折旧与摊销	1,556	926
办公、材料、水电费及其他	1,366	1,127
合计	15,577	11,099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财务费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收入	(10,934)	(11,027)
利息费用	2,679	2,996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383	2,806
其他利息支出	296	190
汇兑净收益	(11)	(32)
银行手续费等	170	158
合计	(8,096)	(7,905)

(43) 费用按性质分类（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网络运营及支撑支出		225,010	206,424
维护支撑相关成本		137,095	117,758
能源使用费		36,878	37,661
铁塔使用费	(a)	26,248	26,836
电路及网元使用费	(b)	8,272	8,224
其他资产使用费	(b)	6,521	6,149
其他		9,996	9,796
折旧与摊销		193,045	172,401
职工薪酬		122,889	110,371
销售产品成本		96,083	73,100
社会渠道费用		36,442	39,744
网间结算支出		20,064	19,821
广告、宣传及客户服务费		11,607	10,036
其他		15,813	13,806
合计		720,953	645,703

- (a) 铁塔使用费包含使用通信铁塔的非租赁部分（维护、使用附属设施及其他相关支撑服务）及租赁部分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不基于指数或利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3) 费用按性质分类（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续）

- (b) 电路及网元和其他资产使用费主要包括与使用电路及网元、其他资产的非租赁部分及豁免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的租赁部分，如短期租赁付款额、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和计入当期损益的不基于指数或利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c)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短期租赁付款额及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合计分别为人民币 65.76 亿元及人民币 44.62 亿元；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不基于指数或利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分别为人民币 71.60 亿元及人民币 77.70 亿元。

(44) 其他收益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政府补助	1,956	1,628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4,411	2,813
合计	6,367	4,441

(45) 投资收益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1,300	12,33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03	338
其他	1,693	421
合计	13,396	13,093

(4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及基金等	3,827	2,885
可转换公司债券	359	(669)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84)	678
合计	4,102	2,894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7) 信用减值损失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四(3)	4,030	5,10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转回）	四(5)	141	(21)
合计		<u>4,171</u>	<u>5,084</u>

(48) 资产减值损失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四(6)	280	19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88	(62)
预付款及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11	84
合计		<u>379</u>	<u>218</u>

(49) 营业外收入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赔偿款	968	758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458	364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利得	626	571
其他	548	356
合计	<u>2,600</u>	<u>2,049</u>

(50) 营业外支出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358	2,075
其他	263	557
合计	<u>2,621</u>	<u>2,632</u>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 所得税费用

(a) 本年度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本年度中国内地企业所得税	38,955	39,870
本年度香港及其他地区或国家利得税	433	400
中国内地递延所得税	(3,513)	(6,072)
香港及其他地区或国家递延税项	3	21
合计	35,878	34,219

(b)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税前利润	151,973	142,353
按税率 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37,993	35,588
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的收益	(2,802)	(3,084)
其他免税收入	(33)	(47)
税率差异的影响	(1,881)	(1,19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的暂时性差异及		
可抵扣亏损的税务影响	1,972	2,10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的税务影响	1,162	1,205
研发费加计扣除	(533)	(358)
本年所得税费用	35,878	34,219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937	107,83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20,475	20,475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5.66	5.27

(b) 稀释每股收益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本集团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以下因素的影响：

- (i) 期间内本集团的一家联营企业已发行但尚未转换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附注四(2)）；
- (ii) 期间内本公司已发行但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附注四(53)）；及
- (ii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于上交所公开发售但尚未完成发行上市的人民币股份（附注四(26)）。

在上述因素中，(i)因可转换公司债券假定转换将分别减少 2021 年度及增加 2020 年度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故而对 2021 年度的每股收益有稀释性，但 2020 年度并无稀释性。考虑到(ii)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高于股票期权发行期间的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普通股的平均市场价格，(iii)本公司人民币股份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其自认购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公允价值，以上两项因素在期间内无稀释性。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每股收益（续）

(b) 稀释每股收益（续）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937
加：联营企业可转换公司债券对投资收益的稀释影响	308
减：本集团持有的联营企业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税后公允价值收益	(336)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调整后利润	115,909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20,475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5.66

2020 年度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1,078.37 亿元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0,475 百万股计算，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股份支付

本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的股东大会上，通过决议批准采纳了一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本集团符合该计划激励对象标准的人员（即合格参与者）授予股票期权。

根据以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于行使时新发行的股份总量累计不得超过股东大会批准该计划之日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该行权价格是根据公平市场价格原则确定，定价基准日为授予日。行权价格不得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i) 授予日股份收盘价；及 (ii) 授予日前五个交易日，该股份在香港联交所的平均收盘价。如达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可行权条件，被授出的股票期权将分三批解锁如下，解锁后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有效期自授予日起 10 年后结束：

第一批（占授出的股票期权的 40%）将于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解锁可行权；

第二批（占授出的股票期权的 30%）将于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解锁可行权；

第三批（占授出的股票期权的 30%）将于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解锁可行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股份支付（续）

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授予日”），本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批准向 9,914 位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合格参与者授予共计 305,601,702 股本公司的股票期权，占本公司授予日已发行股本的 1.5%。激励对象为对本公司经营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的管理、技术和业务骨干。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员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并无获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每股港币 55.00 元。

(a) 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数量及其有关的平均行权价格的变动如下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平均行权价格	股票期权数量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港币 55.00 元	304,702,702
已失效	港币 55.00 元	(2,605,826)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港币 55.00 元	302,096,876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行使	-	-

2021 年度，本公司股票期权尚未达到可行权条件，无可行使的股票期权，本公司亦尚未因行使股票期权而发行普通股。

(b)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的到期日、行使价及各自的数目详情如下

赋予日期	一般可行使期间	行权价格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股票期权的 股份数目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股票期权的 股份数目
2020 年 6 月 12 日	2022 年 6 月 12 日至 2030 年 6 月 12 日	港币 55.00 元	120,838,750	121,881,080
2020 年 6 月 12 日	2023 年 6 月 12 日至 2030 年 6 月 12 日	港币 55.00 元	90,629,063	91,410,811
2020 年 6 月 12 日	2024 年 6 月 12 日至 2030 年 6 月 12 日	港币 55.00 元	90,629,063	91,410,811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行使股票期权的加权平均剩余合同期限分别为 8.5 年及 9.5 年。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股份支付（续）

(c) 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采用二项式模型确定股票期权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并在等待期内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授出股票期权的加权平均公允价值为每股港币 4.00 元。2021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股票期权相关成本为人民币 4.13 亿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公积中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6.45 亿元。

除上述提及的行权价格外，授予日已授出期权的公允价值估值模型主要参数包括：

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授予

于授予日的收市价格	港币 54.25 元
无风险利率	0.65%
预计股息收益率	5.9%
预期波动幅度（注）	21.34%

注：预期波动幅度根据本公司股份的历史平均每日交易价格波动幅度确定。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合并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净利润	116,095	108,134
加/减：资产减值损失	379	218
信用减值损失	4,171	5,084
折旧与摊销	193,045	172,401
非流动资产报废处置净损失	1,900	1,71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102)	(2,894)
财务费用	(8,431)	(8,063)
投资收益	(13,396)	(13,0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4,218)	(6,3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693	280
存货的增加	(2,439)	(902)
股票期权相关成本	413	2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3,142)	(8,0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3,796	59,0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764	307,761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243,943	212,729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212,729)	(175,9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214	36,796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本集团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主要为因增加使用权资产所确认的租赁负债，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64.67 亿元及人民币 168.70 亿元。

(d)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政府补助	2,363	2,902
赔偿金	968	758
客户备付金净减少额	875	-
其他	373	170
合计	4,579	3,830

(e) 收到/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集团收到/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三个月以上银行定期存款、财务公司拆出资金及贷款等投资项目所收到和支付的现金。

(f) 收到/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集团收到/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支付的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以及财务公司吸收最终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存款的净变动。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主要为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货币资金及香港地区子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等，相关信息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港币	6,681	0.8176	5,462	8,381	0.8416	7,054
美元	394	6.3757	2,510	448	6.5250	2,920
欧元	4	7.2197	32	20	8.0250	163
英镑	1	8.6064	8	-	-	-
			<u>8,012</u>			<u>10,137</u>
应收账款						
港币	<u>1,046</u>	<u>0.8176</u>	<u>855</u>	<u>1,964</u>	<u>0.8416</u>	<u>1,653</u>
其他流动资产						
港币	<u>1,296</u>	<u>0.8176</u>	<u>1,060</u>	<u>2,264</u>	<u>0.8416</u>	<u>1,905</u>
流动负债						
港币	<u>5,330</u>	<u>0.8176</u>	<u>4,358</u>	<u>7,106</u>	<u>0.8416</u>	<u>5,980</u>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主要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实收资本 (注)
					直接	间接	
1	中国移动通信(BVI)有限公司	英属维京群岛	英属维京群岛	投资控股	100.00	-	1 港元
		(“BVI “)	(“BVI “)				
2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投资控股	-	100.00	1,641,848 千元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电信运营	-	100.00	5,594,841 千元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中国浙江	中国浙江	电信运营	-	100.00	2,117,790 千元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	中国江苏	电信运营	-	100.00	2,800,000 千元
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中国福建	中国福建	电信运营	-	100.00	5,247,480 千元
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中国河南	中国河南	电信运营	-	100.00	4,367,734 千元
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中国海南	中国海南	电信运营	-	100.00	643,000 千元
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北京	电信运营	-	100.00	6,124,696 千元
1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中国上海	电信运营	-	100.00	6,038,668 千元
1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天津有限公司	中国天津	中国天津	电信运营	-	100.00	2,151,035 千元
1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北有限公司	中国河北	中国河北	电信运营	-	100.00	4,314,669 千元
1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辽宁有限公司	中国辽宁	中国辽宁	电信运营	-	100.00	5,140,127 千元
1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中国山东	中国山东	电信运营	-	100.00	6,341,851 千元
1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中国广西	中国广西	电信运营	-	100.00	2,340,750 千元
1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中国安徽	中国安徽	电信运营	-	100.00	4,099,495 千元
1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	中国江西	中国江西	电信运营	-	100.00	2,932,824 千元
1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中国重庆	中国重庆	电信运营	-	100.00	3,029,645 千元
1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中国四川	中国四川	电信运营	-	100.00	7,483,626 千元
2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中国湖北	中国湖北	电信运营	-	100.00	3,961,280 千元
2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中国湖南	中国湖南	电信运营	-	100.00	4,015,669 千元
2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中国陕西	中国陕西	电信运营	-	100.00	3,171,267 千元
2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中国山西	中国山西	电信运营	-	100.00	2,773,448 千元
2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中国内蒙古	中国内蒙古	电信运营	-	100.00	2,862,622 千元
2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吉林有限公司	中国吉林	中国吉林	电信运营	-	100.00	3,277,579 千元
2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黑龙江有限公司	中国黑龙江	中国黑龙江	电信运营	-	100.00	4,500,508 千元
2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中国贵州	中国贵州	电信运营	-	100.00	2,541,982 千元
2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云南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	中国云南	电信运营	-	100.00	4,137,131 千元
2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西藏有限公司	中国西藏	中国西藏	电信运营	-	100.00	5,698,644 千元
3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	中国甘肃	中国甘肃	电信运营	-	100.00	1,702,600 千元
3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青海有限公司	中国青海	中国青海	电信运营	-	100.00	3,422,565 千元
3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宁夏有限公司	中国宁夏	中国宁夏	电信运营	-	100.00	740,447 千元
3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	中国新疆	中国新疆	电信运营	-	100.00	9,381,600 千元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主要子公司 (续)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实收资本 (注)
					直接	间接	
3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通信网络设计及咨询服务	-	100.00	160,233 千元
35	中国移动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投资控股公司	100.00	-	30,000 千美元
36	中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广东	提供漫游清算、IT 系统运营及技术支持服务	-	100.00	7,633 千美元
37	Aspire Holdings Limited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66.41	-	93,965 千港元
38	Aspire (BVI) Limited	BVI	BVI	投资控股	-	100.00	1 千美元
39	卓望数码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广东	行业增值平台研发、服务及运维	-	66.41	10,000 千美元
40	卓望信息网络(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广东	数字数据解决方案、系统整合及开发	-	66.41	5,000 千美元
41	卓望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数字内容的运营支撑与服务	-	66.41	5,000 千美元
42	福建福诺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福建	中国福建	网络工程及运维服务、网规网优服务、培训服务及信息服务	-	51.00	60,000 千元
43	Advanced Roaming & Clearing House Limited	BVI	BVI	提供漫游清算服务	100.00	-	2 美元
44	Fit Best Limited	BVI	BVI	投资控股	100.00	-	1 美元
45	中移香港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信运营	-	100.00	951,047 千港币
46	中国移动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全球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	19,319,810 千港币
47	中国移动国际有限公司	全球	中国香港	电信运营	-	100.00	8,100,000 千港币
4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终端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数码通信产品设计及销售	-	99.97	6,200,000 千元
49	财务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非银行金融服务	-	92.00	11,627,784 千元
50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重庆	提供物联网服务	-	100.00	3,300,000 千元
51	中移(苏州)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江苏	提供移动云研发、运营及支撑服务	-	100.00	3,172,000 千元
52	中移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湖南	提供电子支付、电子商务和互联网相关服务	-	100.00	500,000 千元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主要子公司 (续)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实收资本 (注)
					直接	间接	
53	中移(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杭州	提供家庭信息化产品、能力研发服务	-	100.00	1,550,000 千元
54	中移在线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河南	提供呼叫中心及互联网信息服务	-	100.00	2,000,000 千元
55	咪咕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移动互联网数字内容服务	-	100.00	10,400,000 千元
56	中移铁通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工程、维护、销售及通信服务	-	100.00	31,880,000 千元
57	中移互联网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广东	提供互联网及相关服务	-	100.00	3,000,000 千元
58	中移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广东	投资管理	-	100.00	1,675,920 千元
59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河北	提供计算机系统集成、建设、维护及相关技术开发服务	-	100.00	1,500,000 千元
60	中移(成都)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四川	提供信息化产品和能力研发服务	-	100.00	1,650,000 千元
61	中移(上海)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上海	提供信息化产品和能力研发服务	-	100.00	1,000,000 千元
62	中移动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电子支付、电子商务和互联网相关服务	-	100.00	555,411 千元
63	中移雄安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河北	提供信息化产品和能力研发服务	-	100.00	570,000 千元
64	中移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数字化技术等 IT 解决方案	-	100.00	1,000,000 千元
65	中移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计算机系统集成、建设、维护及相关技术开发服务	-	100.00	50,000 千元

注：如无特别说明，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

本集团拥有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对本集团均不重大。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a) 重要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集团活动是 否具有战略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浦发银行(i) (ii)	中国内地	中国上海	提供银行业服务	18%	18%	是
中国铁塔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通信铁塔建 设、维护、运营服务	28%	28%	是
True Corporation (i)	泰国	泰国	提供电信服务	18%	18%	是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 (i) 管理层评估并认为本集团能够对上述联营企业施加重大影响，包括本集团持股比例低于 20% 的联营企业，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本集团在上述实体董事会的表决权。
- (ii)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浦发银行尚未披露其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度财务报表。下表披露的财务资料来源于其公开披露的全年业绩快报。该业绩快报并未披露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等财务信息。本集团在确认其对联营公司权益时已考虑本集团与联营公司之间的会计政策一致性。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续)

(b)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续)

	浦发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合计	8,136,757	7,950,218
负债合计	7,458,539	7,304,401
净资产	678,218	645,817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60,098	528,28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份额(i)	101,898	96,018
调整事项(ii)	6,084	6,084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107,982	102,102
按公开报价确定的联营企业投资的公允价值 (iii)	45,507	51,642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续)

(b)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续)

	中国铁塔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48,344	43,204
非流动资产	274,915	294,176
资产合计	323,259	337,380
流动负债	76,182	106,635
非流动负债	57,723	44,499
负债合计	133,905	151,134
净资产	189,354	186,2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9,354	186,24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份额(i)	52,887	52,018
调整事项(ii)	(1,641)	(2,228)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51,246	49,790
按公开报价确定的联营企业投资的公允价值(iv)	34,560	47,159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续)

(b)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续)

	True Corporation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19,143	22,748
非流动资产	100,326	111,806
资产合计	119,469	134,554
流动负债	33,255	38,301
非流动负债	70,572	77,598
负债合计	103,827	115,899
净资产	15,642	18,6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554	18,54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份额(i)	2,800	3,337
调整事项(ii)	2,103	1,855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4,903	5,192
按公开报价确定的联营企业投资的公允价值	5,489	4,502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续)

(b)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续)

	浦发银行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190,982	196,3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003	58,3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亏损的税后净额	—	(3,2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55,034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561	3,201

	中国铁塔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86,585	81,0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29	6,4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亏损的税后净额	(1)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328	6,428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099	715

	True Corporation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33,385	30,4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亏损) / 净利润	(332)	2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 (亏损) 的税后净额	8	(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 (亏损) / 收益总额	(324)	222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88	114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续)

(c)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续)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对于浦发银行，亦扣除了其发行优先股及永续债的相关影响。

(ii) 调整事项包括本集团取得联营企业投资时形成的商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的内部未实现交易的抵销等。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被用于计算本集团享有的相关金额时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ii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浦发银行的投资基于公开市场报价的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455.07 亿元及人民币 516.42 亿元，低于账面价值约 57.9% 及约 49.4%。本集团管理层执行了减值评估并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计算时使用浦发银行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五个年度以及其后推断至永续期间的税前现金流量进行预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使用的折现率根据用以评估中国内地的性质相似的投资的资本成本而确定。预测浦发银行的未来现金流量涉及管理层判断。关键假设参考外部信息确定。根据管理层评估结果，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需对该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iv)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中国铁塔的投资基于公开市场报价的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345.60 亿元及人民币 471.59 亿元，低于账面价值约 32.6% 及约 5.3%。本集团管理层执行了减值评估并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根据管理层评估结果，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需对该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v)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其他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均不存在减值迹象。

(c) 本集团其他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相关汇总账面金额及财务信息不重大。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3) 重要的共同经营

为高效提升 5G 网络覆盖，本集团与中国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中国广电”）订立了一系列具体合作协议（“共建共享协议”）以共建共享 700MHz 5G 无线网络。根据共建共享协议，双方围绕中国广电获得的国家相关部门授权使用的 700MHz 全部频率共建共享 700MHz 无线网络（包括但不限于基站、天线等设备资产）。双方联合确定网络建设计划，未经另一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处置（转让、抵押、质押等）其所享有的合作范围内的全部或部分 700MHz 无线网络资产所有权。本集团先行承担协议约定范围内 700MHz 5G 无线网络全部建设费用，并在法律上享有上述无线网络资产所有权。中国广电按双方基于公平合理协商的条款向本集团支付网络使用费，因此，双方均享有 700MHz 无线网络使用权。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前提下，中国广电可分阶段向本集团按届时市场公允评估价购买 50% 的 700MHz 5G 无线资产。本集团就其在该共同经营安排中享有的权益确认相应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有关本公司母公司的信息如下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美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移动 BVI 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4,000.00	72.72	72.72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移动集团公司。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存在交易的关联方的性质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与本集团存在关联交易的主要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中国移动集团公司	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
中国移动集团公司之通信服务子公司（注 1）	最终母公司的非上市子公司
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母公司的非上市子公司
CMPak Limited	最终母公司的非上市子公司
中移智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母公司的非上市子公司
CMCC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最终母公司的非上市子公司
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浦发银行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中国铁塔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True Corporation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科大讯飞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亚信科技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世纪畅链有限责任公司（注 2）	本公司高管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上海分互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 2）	本公司高管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注 1：中国移动集团公司在中国内地设立了 29 家全资的通信服务公司，其主要经营与房产物业等资产有关的租赁及物业管理业务。

注 2：上述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方统称为“其他关联法人”。

(3) 有关本公司子公司的信息参见附注五(1)。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

以下为本集团与中国移动集团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的非上市子公司（以下统称“移动集团”）以及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法人进行的主要关联方交易，该等交易均按相关协议执行。

(a)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关联方名称	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移动集团的交易			
通信设施建设服务收入	注 1	1,607	979
综合服务收入	注 2	329	280
技术支撑服务费	注 3	271	188
网络资产使用费	注 4	4,341	1,895
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费	注 5	1,641	1,365
使用权资产新增	注 5	712	458
利息支出	注 6	131	170
净（偿还）/收到的短期银行存款	注 6	(7,541)	5,069
与本集团联营企业的交易			
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收入	注 7	33	32
通信服务收入	注 8	796	616
通信服务费	注 8	40	32
铁塔使用相关成本	注 9	41,486	41,438
使用权资产新增	注 9	4,393	4,168
技术支撑服务费	注 10	4,847	3,791
货币资金净增加/（减少）	注 11	17,179	(3,228)
财务公司拆出资金及贷款等净增加/（减少）	注 11	304	(3,448)
利息收入	注 11	2,047	744
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 12	18,500	16,25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 12	14,549	44,414
公允价值变动及投资收益	注 12	1,127	225
与移动集团的联营企业的交易			
信息服务收入	注 13	195	162
信息服务支出	注 13	603	181
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费	注 14	4	13
认购的投资	注 15	280	-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a)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续）

- 注 1：本集团向中国移动集团公司提供通信工程规划、设计及咨询服务、通信工程施工服务、通信设施及设备维护服务。相关定价或收费标准参考可获取的市场价格。
- 注 2：本集团向中国移动集团公司提供综合管理支撑等服务。收费标准根据双方确认的工作量协商确定。
- 注 3：技术支撑服务费是指本集团向中国移动集团公司采购的技术支撑等服务产生的费用。相关定价或收费标准参考可获取的市场价格。
- 注 4：网络资产使用费是指本集团使用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的网络资产发生的网络资产使用费。收费标准根据双方确认的网络资源明细租用确认单，基于市场价格或折旧成本，以不高于向第三方出租同类网络资源的标准确定。
- 注 5：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费是指本集团向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租赁办公室、营业网点及机房而新增的使用权资产、发生的租金及物业管理费。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费包括与物业租赁相关的使用权资产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4.13 亿元及人民币 3.93 亿元，物业租赁费及租赁负债利息支出等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12.28 亿元及人民币 9.72 亿元。收费标准参考可获取的市场价格、向其他第三方收费的标准或独立评估师的评估结果根据具体情况确定。
- 注 6：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吸收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的银行存款，并参考央行颁布的基准存款利率向其支付存款的利息。
- 注 7：本集团向联营企业（主要为中国铁塔）提供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相关租赁及物业管理定价或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a)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续）

- 注 8： 本集团向联营企业提供电信及信息技术服务（包括移动通信及宽带接入等）；与 True Corporation 开展国际通信互联结算交易；及向中国铁塔提供与通信铁塔、室内分布等通信工程相关的设计、建造及维护等服务。前述交易的相关定价或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价格或本集团对第三方提供相似服务的销售价格确定。
- 注 9：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本集团因租赁通信铁塔及相关资产、共享铁塔配套设施（如电力设施等）和室内分布系统接入及接受维护等服务应向中国铁塔支付相关使用成本，包括通信铁塔及相关资产的使用权资产折旧费用人民币 141.62 亿元及人民币 135.00 亿元以及相关铁塔使用费、租赁负债利息支出等费用人民币 273.24 亿元及人民币 279.38 亿元。根据双方协议，铁塔相关资产使用及服务的定价主要基于相关资产的折旧成本、场租、维护费用与其他开支等因素，以一定的成本加成率和共享折扣率计算确定。
- 注 10：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科大讯飞向本集团提供与人工智能及语音相关的技术支撑服务，本集团的联营企业亚信科技向本集团提供业务系统技术支撑服务，相关定价或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 注 11： 本集团在浦发银行存款，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向中国铁塔提供贷款、向浦发银行提供同业拆借资金等。存款、贷款及拆借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适用的利率分别参考央行公布的基准存款利率、央行公布的基准贷款利率及相关同业拆借市场利率确定。
- 注 12： 本集团内地部分子公司持有浦发银行公开发售的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根据相关金融机构提供的净值或预期可获取的收益率确定。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a)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续）

注 13：信息服务收入/支出是指本集团向移动集团的联营企业销售内容、著作权及提供信息技术服务获取的收入和支付的广告及内容采购费用等，相关定价或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注 14：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费用是指本集团与移动集团的联营企业就场地使用、房屋租赁而发生的租金及物业管理费用，收费标准参考可获取的市场价格、向其他第三方收费的标准或独立评估师的评估结果根据具体情况确定。

注 15：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向移动集团的联营企业购买的投资产品，收益率参考市场收益率确定。

注 16：本集团按市场一般价格向其他关联法人提供通信服务及终端商品销售等服务，及向其采购商品和服务，相关交易金额及相关资产负债表余额不重大。

(b)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的余额如下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与移动集团的交易余额		
应收账款	2,746	2,284
其他应收款	94	478
预付款项	1	6
使用权资产	631	679
应付账款	7,593	6,367
其他应付款	19,408	26,796
预收款项	47	17
租赁负债	728	770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b)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的余额如下（续）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集团联营企业的交易余额		
货币资金	75,362	56,4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117	25,6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06	-
应收账款	260	185
其他应收款	6,123	5,908
预付款项	-	23
使用权资产	20,169	30,355
应付票据	3,534	1,214
应付账款	14,579	12,825
其他应付款	8	94
预收款项	13	20
租赁负债	22,836	37,729
与移动集团的联营企业的交易余额		
应收账款	38	54
应付帐款	436	180
债权投资	283	-

上述本集团应收、应付关联公司余额主要依据附注六(4)(a)所述的经营交易产生。

(c)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人民币万元)	943	800

七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过程中会出现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本集团通过下述财务管理政策和实际操作，对这些风险加以控制。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资产。

本集团的绝大部分银行存款存放在中国内地及香港的金融机构，由于大部分交易对方为信誉良好的国有金融机构，因此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是有限的。

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为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由于银行理财产品交易对方均为信誉良好的大型金融机构，因此其兑付的信用风险是有限的。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为浦发银行发行、经评估信用等级为 3A 级的债券，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主要由客户及其他电信运营商账款结余组成。应收客户账款分布在本集团广大的客户群中。大部分应收个人客户账款允许自账单发出日期起一个月内到期付款。本集团对政企客户授予的业务信用期基于服务合同约定的条款，一般不超过 1 年。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押金及保证金以及通过财务公司向信誉良好的银行、金融机构提供的短期借款及债券工具投资和向中国铁塔提供的短期借款等。本集团管理层已实施信用政策，并且在考虑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本集团以往经验及其他因素的情况下持续监控所承受信用风险的程度。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包括消费者物价指数、生产价格指数和国内生产总值等宏观经济因素的预期变化。同时，由于本集团的客户基础庞大且互无关联，有关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集中度有限。因此，管理层认为已经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已经反映了应收账款不能全额回收的风险。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续)

(2)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由于现金流入及流出的时间及数额错配导致当债务到期时没有现金支付的风险。本集团通过持有足够的现金余额以及银行存款（可随时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以应付营运资金、偿付财务公司吸收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短期存款、支付股息、资本支出等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三年	三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12,747	-	-	-	12,747
应付账款	263,234	-	-	-	263,234
预收款项	85,292	-	-	-	85,292
其他应付款	92,209	-	-	-	92,209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26,519	19,875	8,552	6,830	61,7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78	75	272	425
	<u>480,001</u>	<u>19,953</u>	<u>8,627</u>	<u>7,102</u>	<u>515,683</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三年	三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4,561	-	-	-	4,561
应付账款	262,590	-	-	-	262,590
预收款项	73,345	-	-	-	73,345
其他应付款	47,959	-	-	-	47,959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23,780	22,927	17,513	8,071	72,2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67	70	342	479
	<u>412,235</u>	<u>22,994</u>	<u>17,583</u>	<u>8,413</u>	<u>461,225</u>

七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续)

(2) 流动风险 (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无重大对外提供的财务担保，亦无重大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现金流量。

(3) 利率风险

本集团将持续监控现时和预计的利率变动，将利率风险控制在合理的水平。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并无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负债，也未以固定利率发行企业债券，但存在吸收中国移动集团公司存入的短期银行存款人民币 191.65 亿元及人民币 267.06 亿元。该短期存款使本集团承担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现行市场条件决定其固定利率借款的金额。由于相关利息并不重大，管理层预期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水平不高。

本集团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拥有的货币资金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受限的银行存款两者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3,422.01 亿元及人民币 3,347.77 亿元、财务公司拆出资金及贷款等分别为人民币 344.26 亿元及人民币 368.37 亿元、大额存单分别为人民币 100.10 亿元及人民币 150.00 亿元，银行理财产品及基金等分别为人民币 1,997.41 亿元及人民币 1,172.89 亿元。2021 年及 2020 年由上述资产产生的收益分别为人民币 163.61 亿元及人民币 143.32 亿元，平均利息收益率为 3.00% 及 3.02%。假设该货币资金、财务公司拆出资金及贷款和银行理财产品在未来一年保持稳定，且平均利息收益率上升/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年度利润及股东权益分别增加/减少人民币 43.96 亿元及人民币 37.79 亿元。

(4)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产生于各个子公司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本集团须承担因部分货币资金为外币而产生的外汇风险，其中以港币及美元为主。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年末货币资金中存在外汇风险的外币比重分别为 1.79% 及 3.10%。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本集团无尚未履行的外币掉期合同。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续)

(5)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等，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各类存在公开报价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等的账面价值不重大，相关其他价格风险较低。

八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a)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及基金等	25,045	-	96,096	121,141
可转换公司债券	9,618	-	-	9,618
权益工具投资	1,502	-	734	2,236
(b)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及基金等	5,301	-	73,299	78,600
(c)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上市公司普通股	600	-	-	600
非上市公司普通股	-	-	89	89
小计	42,066	-	170,218	212,284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公允价值估计 (续)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 (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a)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及基金等	-	-	117,289	117,289
可转换公司债券	9,259	-	-	9,259
权益工具投资	1,322	-	733	2,055
(b)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上市公司普通股	1,067	-	-	1,067
非上市公司普通股	-	-	44	44
小计	11,648	-	118,066	129,714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本集团金融工具的各层次之间无重大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方法或模型主要为净值法、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单位净值、预期收益率、EBITDA 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公允价值估计 (续)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 (续)

本年度内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购买/转换	处置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入当期损益的 利得或损失(a)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利得或损失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等	117,289	34,057	(57,451)	2,201	-	96,096
权益工具投资	733	29	(236)	208	-	7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	-	-	-	45	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等	-	72,596	-	703	-	73,299
合计	118,066	106,682	(57,687)	3,112	45	170,218

(a)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项目。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租赁负债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资本管理

本集团管理资本的主要目的在于保持合理的资本结构，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本集团会定期审阅和管理其资本结构，保持资本状况稳健，防范运营风险，同时兼顾取得较佳股东回报，并会根据经济环境的变动对资本结构作出调整。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率来管理资本结构。资产负债率是指总负债和总资产的比率。在年末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如下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806,027	1,692,582
总负债	631,035	575,110
资产负债率	34.94%	33.98%

除子公司财务公司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施加的资本规定限制外，本集团不受制于任何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

十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及建筑物	4,049	8,607
通信设备及其他	29,510	37,967
	<u>33,559</u>	<u>46,574</u>

(2) 投资承诺事项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承诺列示于附注四(9)(b)。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

人民币股份发行上市

2022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完成人民币股份发行上市，初始发行规模为 845,700,000 股人民币股份（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根据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本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9 日额外发行 57,067,867 股人民币股份。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人民币股份数目共计为 902,767,867 股，占紧随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4.22%。

购回香港股份

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举行的本公司股东大会上，本公司股东授权董事会在香港联交所回购不超过 2,047,548,289 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股份（“香港股份”）。根据前述授权，自资产负债表日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购回共计 15,424,000 股香港股份，进行该购回的资金来自本公司可动用的流动资金或营运资金。

股息分配

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2.43 港元，股息将以港元计价并宣派，其中 A 股股息将以人民币支付，折算汇率按股东周年大会宣派股息之日前一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元对人民币中间价平均值计算，港股股息将以港元支付。拟宣派的末期股息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汇率折算合计人民币 424.43 亿元。若自报告日起至实施 2021 年末期派息的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发生变化，本公司拟维持利润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派息金额。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股息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

资 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548	830
预付款项	38	-
其他应收款	6,348	1,348
其他流动资产	5	5
流动资产合计	55,939	2,18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94,647	494,235
固定资产	1	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4,648	494,236
资产总计	550,587	496,419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其他应付款	52,951	4,669
流动负债合计	52,951	4,669
负债合计	52,951	4,669
股东权益		
股本	402,130	402,130
资本公积	717	304
未分配利润	94,789	89,316
股东权益合计	497,636	491,750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550,587	496,419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102	2,8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984	1,695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4,411	2,81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8	20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1	4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03	338
非流动资产报废净损失	(1,900)	(1,711)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851	1,061
小计	10,990	7,339
减：所得税影响数	(2,452)	(1,62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9)	(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8,519	5,661

注：上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中，收益以正数列报，损失以负数列报。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1	9.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0	9.34

每股收益（单位：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6	5.27	5.66	5.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 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注）	5.25	4.99	5.25	4.99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续）

注：本集团于 2019 年认购了联营企业浦发银行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了该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允价值收益对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稀释影响；该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允价值收益亦被本集团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在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中进行了扣除，故而不重复计算其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稀释每股收益的影响。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编制基础：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则进行计算及披露。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合并财务报表准则差异调节表

鉴于本公司为在香港注册的有限公司，且本公司还在香港联交所和上交所上市，本公司按照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告。本公司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在适用中国会计准则前境内外会计准则仍存在差异。自 2008 年采用中国会计准则后，无新增重大会计准则差异。该等准则差异对本集团合并净利润和合并净资产的影响列示如下

	净利润	净利润	净资产	净资产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按中国会计准则	116,095	108,134	1,174,992	1,117,472
按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调整增加：				
—因以前年度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商誉在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下存在差异	-	-	35,300	35,300
—因持有的联营企业股权比例被动稀释而产生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变动在不同准则下的差异	211	6	-	-
按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116,306	108,140	1,210,292	1,152,772

补充资料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合并财务报表准则差异调节表（续）

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项目注释说明：

注 1：因以前年度收购 8 省和 10 省运营子公司产生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商誉在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下存在差异。

本公司分别于 2002 年和 2004 年向最终控股母公司收购了其内地 8 省和 10 省的移动通信业务及资产。在中国会计准则下，收购价与收购生效日被收购公司账面净资产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并进行摊销，并于 2008 年 1 月 1 日将尚未摊销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冲销并减记了本公司资本公积。而在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下，收购价与收购生效日被收购公司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进行摊销，并于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停止摊销，剩余商誉账面价值每年及当有减值迹象时进行减值测试。因此，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出现净资产差异，2008 年 1 月 1 日差异额为人民币 353.00 亿元，并持续至今。

注 2：因持有的联营企业股权比例被动稀释而产生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变动在不同准则下的差异。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本集团持有的对科大讯飞等联营企业的投资，因被投资企业其他投资者新增投资等而导致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发生变动。在中国会计准则下，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而在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下，上述被动稀释产生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变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